

交換票據提出通知單 (第一聯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(交換/退票)

銀行 台照

茲送上 貴行付款之交換票據請點收張數無誤後簽章為荷

票 據 張 數	全 額

銀行具

請注意：本單一式兩聯，應一次填送付款銀行交換員。提出交換員應主動向付款銀行交換員取回「對數回單」(第二聯)，以明責任。